

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7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105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10 月 2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470,276,461.59 份	
投资目标	在力求安全性的前提下，追求稳定的绝对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积极管理型的投资策略，将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控制在 150 天以内，在控制利率风险、尽量降低基金净值波动风险并满足流动性的前提下，提高基金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七天通知存款税后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长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 A	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057	00105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114,961,107.96 份	2,355,315,353.63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 年 7 月 1 日-2017 年 9 月 30 日)	
	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 A	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 B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6,340,131.79	14,507,366.39
2.本期利润	16,340,131.79	14,507,366.39
3.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14,961,107.96	2,355,315,353.63

注：①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③本基金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并在运作期期末集中支付。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 A: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908%	0.0040%	0.3403%	0.0000%	0.7505%	0.0040%

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 B: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518%	0.0040%	0.3403%	0.0000%	0.8115%	0.00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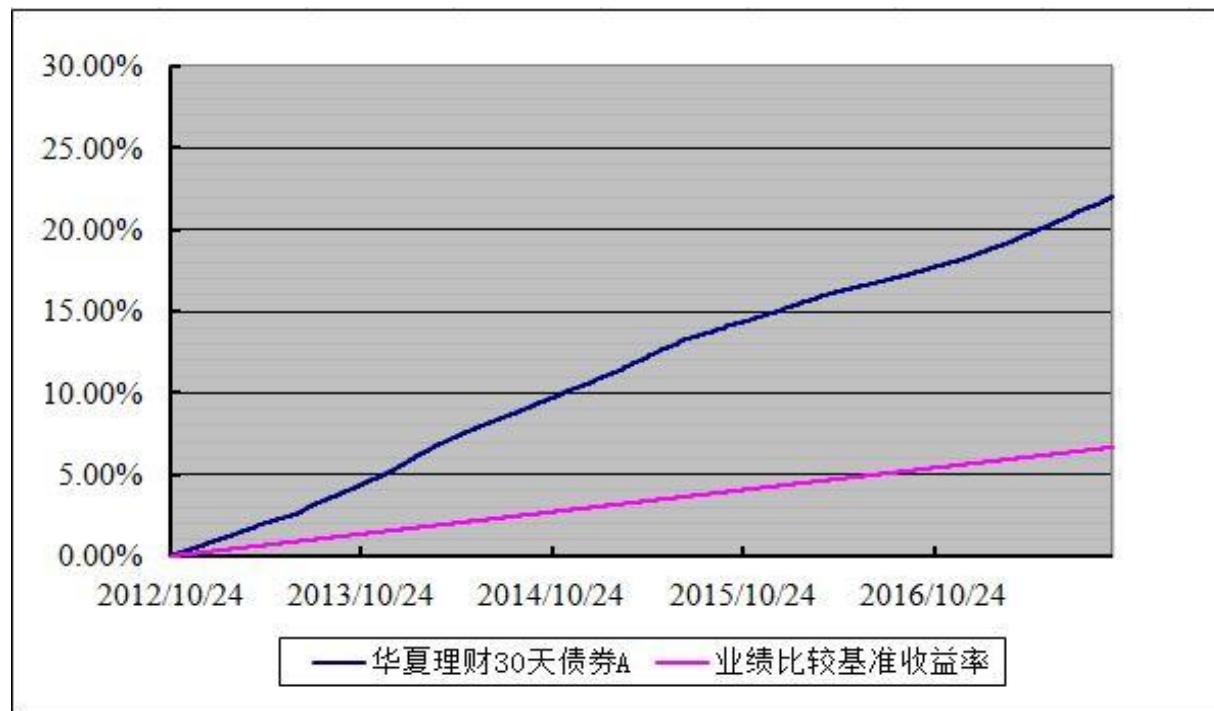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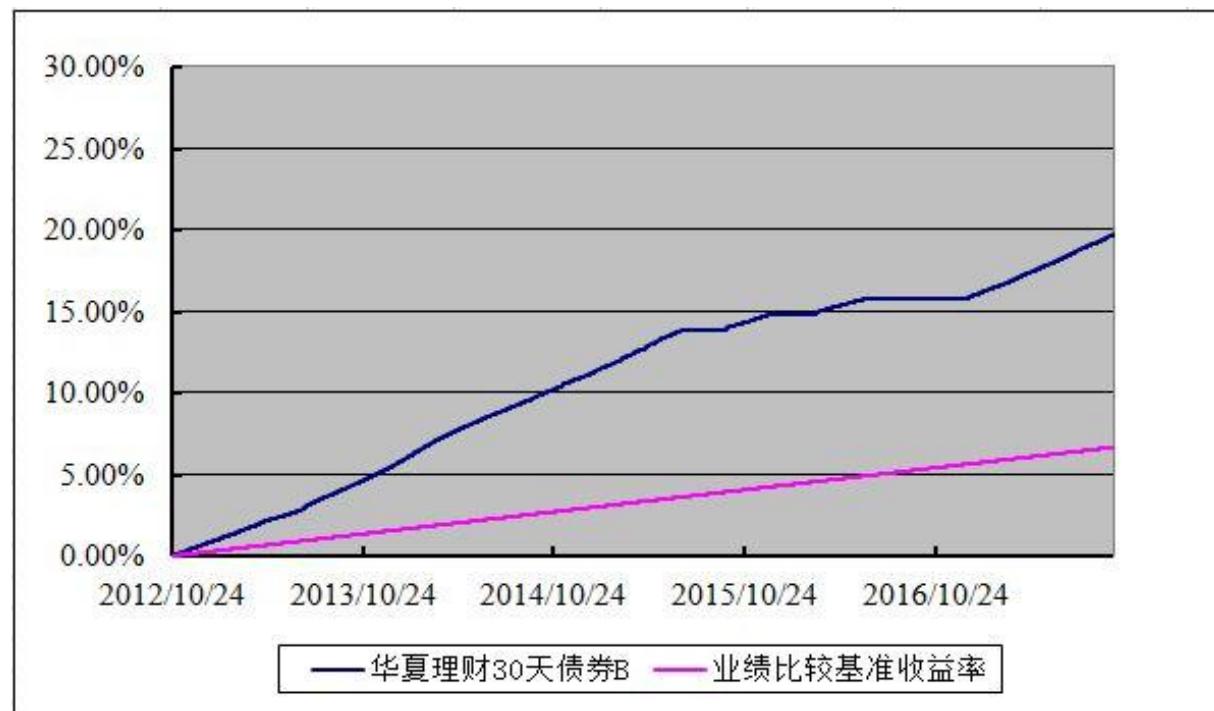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2 年 10 月 24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 A



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 B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周飞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现金管理部副总裁	2016-10-20	-	7年	中央财经大学理学学士、经济学学士。2010 年 7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交易管理部交易员、现金管理部基金经理助理等。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3 季度，国际方面，金融市场持续波动。美联储公布 9 月利率决议，维持基准利率 1%-1.25% 不变，同时宣布将在 10 月起启动渐进式被动缩表，继续维持本年度再加息一次的预测不变。欧洲和日本央行仍维持当前的宽松力度。

国内方面，经济数据 7 月至 8 月连续两月较为低迷，9 月在生产端受环保影响较大，需求端受财政的拖累，总体而言，环保力度较大使得经济预期中的下滑有所提前。货币政策方面，央行继续维持稳健中性的货币政策，实际定调偏紧。在美联储加息周期的大环境下，公开市场利率上调的压力依然存在。报告期内，央行通过逆回购、中期借贷便利（MLF）等定向工具维持市场的流动性稳定，但受到金融监管、银行季末 MPA 考核等因素的影响，3 季度货币市场的波动依然较大。

市场方面，3 季度资金面整体延续紧平衡的格局，本季度 7 月至 9 月每月资金面均维持前松后紧态势。7 月由于缴税、财政预算外存款超预期波动导致下旬资金面超预期紧张；8 月整体维持前松后紧态势，主要原因为 7 月新增地方债放量导致财政存款激增，而后超储率跌至 1.0 附近则为 8 月下半月资金紧张的深层原因；9 月资金面整体属于较为平稳态势，下旬阶段性收紧整体也属平衡状态。受季末 MPA 考核以及同业存单到期压力，收益水平逐渐抬升，1-3m 的资产维持在 4.3%-4.7% 的水平，收益较半年末有所下行。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季度内到期的同业存单、同业存款，并于季末择机进行了存单和存款的投资，信用债比例维持低位。期限搭配以及杠杆水平合适，组合整体的流动性较好。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 A 本报告期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1.0908%；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 B 本报告期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1.151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403%，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七天通知存款税后利率。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4,039,982,508.64	66.92
	其中：债券	4,039,982,508.64	66.92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74,004,510.66	32.70
4	其他资产	22,952,054.10	0.38
5	合计	6,036,939,073.40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27.73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557,680,438.46	34.85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40%”，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超标情况。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15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32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4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情况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 150 天”，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超标情况。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11.05	34.85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8.7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44.9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16.9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52.9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	-	-

	动利率债		
	合计	134.53	34.85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限超过 240 天的情况。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09,423,672.51	6.9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09,423,672.51	6.9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820,411,703.54	18.35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2,910,147,132.59	65.10
8	其他	-	-
9	合计	4,039,982,508.64	90.37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 (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1715339	17 民生银行 CD339	3,500,000	346,619,516.86	7.75
2	111705081	17 建设银行 CD081	3,000,000	297,387,593.25	6.65
3	111721153	17渤海银行 CD153	2,500,000	247,526,713.70	5.54

4	111712202	17 北京银行 CD202	2,000,000	196,098,560.73	4.39
5	111710491	17 兴业银行 CD491	1,300,000	128,743,632.65	2.88
6	011760096	17 大唐新能 SCP004	1,000,000	100,128,988.36	2.24
7	011752062	17 晋能 SCP009	1,000,000	100,008,094.24	2.24
8	011764105	17 苏国信 SCP016	1,000,000	100,002,764.67	2.24
9	170204	17 国开 04	1,000,000	99,750,503.30	2.23
10	111682212	16 重庆农村 商行 CD160	1,000,000	99,047,378.43	2.22

5.7“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 次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18%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1%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11%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 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 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 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 的情况。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即本基金按持有债券投资的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应收利息，并按实际利率法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其买入时的溢价或折价，以摊余的成本计算基金资产净值。

为了避免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按市场利率或交易市价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发

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或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采用“影子定价”，即于每一计价日采用市场利率和交易价格对基金持有的计价对象进行重新评估，当基金资产净值与其他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产生重大偏离的，应按其他公允价值指标对组合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调整差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并按其他公允价值指标进行后续计量。如基金份额净值恢复至 1.00 元，可恢复使用摊余成本法估算公允价值。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规定不能客观反映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在与基金托管人商议后，按最能反映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5.9.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15,822,768.10
4	应收申购款	7,129,286.00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22,952,054.10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5.9.4.1 本报告期内没有需特别说明的证券投资决策程序。

5.9.4.2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夏理财30天债券A	华夏理财30天债券B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178,654,381.25	872,400,797.30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078,447,399.94	3,440,317,105.87
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142,140,673.23	1,957,402,549.54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14,961,107.96	2,355,315,353.63

注：上述“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包含 A 级基金份额、B 级基金份额间升降级的基金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08-22 至 2017-09-11	-	500,374,363.01	500,374,363.01	-	-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 20% 的情形，在市场流动性不足的情况下，如遇投资者巨额赎回或集中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的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有可能对基金净值产生一定的影响，甚至可能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p> <p>在特定情况下，若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大量赎回本基金，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持续低于 5000 万元，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p>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报告期内披露的主要事项

2017 年 7 月 17 日发布关于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办理申购业务的公告。

2017 年 7 月 20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2017 年 7 月 21 日发布关于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2017 年 8 月 1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2017 年 9 月 7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2017 年 9 月 26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和谐保险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2017 年 9 月 27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限制申购业务的公告。

2017 年 9 月 29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告。

2、其他相关信息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4 月 9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杭州、广州和青岛设有分公司，在香港、深圳、上海设有子公司。公司是首批全国社保基金管理人、首批企业年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 QDII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 ETF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沪港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基金管理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首家加入联合国责任投资原则组织的公募基金公司，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人、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香港子公司是首批 RQFII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是业务领域最广泛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华夏基金以深入的投资研究为基础，尽力捕捉市场机会，为投资人谋求良好的回报。根据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基金业绩统计报告，在基金分类排名中（截至 2017 年 9 月 29 日数据），华夏消费升级混合 A 在 255 只灵活配置型基金（股票上下限 0-95%+基准股票比例 30%-60%）（A 类）中排名第 8；华夏回报混合 A 和华夏回报二号混合分别在 171 只绝对收益目标基金（A 类）中排名第 3 和第 5；华夏可转债增强债券 A 在 17 只可转换债券型基金（A 类）中排名第 5；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 A 在 39 只短期理财债券型基金（A 类）中排名第 8；华夏全球股票(QDII)在 56 只 QDII 股票型基金（A 类）中排名第 3；华夏收益债券(QDII)A 及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A 分别在 15 只 QDII 债券型基

金（A 类）中排名第 1 和第 4。

在客户服务方面，3 季度，华夏基金继续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努力提高客户使用的便利性和服务体验：（1）升级华夏基金官网、与支付宝合作上线华夏基金财富号，为客户提供更便捷的基金投资和理财交流平台；（2）升级华夏基金官网、微官网、APP、微信、财富社区等多个渠道的在线客服系统，有效提升客户的服务满意度；（3）与星展银行、民生证券等代销机构合作，提供更多理财渠道，进一步提升客户体验；（4）开展“一门两世界，温差 20 度”、“华夏回报累计分红 78 次”、“火热报北马，一触‘基’发”等多项活动，为客户提供多样化的投资者教育和关怀服务。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9.1.1 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9.1.2 《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9.1.3 《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9.1.4 法律意见书；
- 9.1.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9.1.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